

# 臺北醫學大學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

## 博士論文初審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學號		年級	
論文題目	中文				
	英文				
檢核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修業成績證明(檢附成績單一份)。 已修畢必修_____學分、必選_____學分、選修_____學分。 最低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，包括必修 26 學分(含博士論文學分 12 學分)，選修 4 學分(需為學程開設之選修課)，非 MD 學生需修一門必選課 2 學分。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SCI paper 抽印本或接受函，並印出發表年度 I.F.當附件。 (1) 至少有 2 篇 SCI 論文(歸類該類別之前 50%)或有 1 篇 Impact Factor $\geq 5$ ，且以第一作者發表之原始論文。 (2) 以相同貢獻(equal contribution)方式與他人並列論文第一作者時，該篇論文 I.F.須除以共同第一作者數，所得篇數總商數 I.F. $\geq 5$ 者，方可提出申請。 (3) 研究生發表之論文須以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(The Ph.D. Program for Translational Medicine, College of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,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and Academia Sinica)之名義發表，且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名稱須放在第一位，始得以計算。 (4) 論文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須為該篇論文之通訊作者。著作內容必須具基礎內涵及連貫性，且須與博士論文內容相符合。				
研究生 簽章/日期		指導教授 簽章/日期			
共同指導教授 簽章/日期		共同指導教授 簽章/日期			
行政老師 簽章/日期		學程主任 簽章/日期			

★完成所有簽核後，請將此表單連同檢核資料，繳交至學程辦公室給秘書何小姐(分機 7603)